

本期內容

【法學教室】

- 國會議員之罷免與議會代表制／李仁淼
-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解釋作為稅務行政法之法源／黃俊杰
- 種類物買賣契約清償地之認定／楊芳賢
- 否認子女之訴與確定母再婚後所生子女生父之訴之區別／吳明軒
- 大量取得公司股權之申報／郭大維
- 不義之財之背信與侵占／王效文
- 域外證人警詢筆錄之證據能力——最高法院2018年1月23日決議解析／吳燦

【法學論述】

- 債權讓與的效果——以雙重讓與時的優劣決定之基準為中心／許政賢
- 刑法第190條之1修正條文之前世今生／陳玉萍

【研討會精華】

- 環境污染的刑事制裁(上)——刑法第190條之1新修正規定之解釋適用／研討會紀錄

【實務選編】

- 公法類
- 民事法類／曾品傑主編、鄧羽矜彙編
- 公司與證券交易法／邵慶平主編、黃敬穎彙編
- 刑事法類

【時事直擊】

- 釋字第765號解釋（區段徵收範圍內新設自來水管線工程費用分擔）
- 這杯老闆有加料！——債務不履行致侵害人格權
- 借名登記不動產之真正所有權人設定不動產役權／翁毓琦
- 網紅喊冤！？——淺論著作權法合理使用之制度

【文獻新訊】

【綜合測驗】